

长江经济带船舶靠港使用岸电 工作动态

2025 年第 2 期（总第 38 期）

长航局航道与通航管理处

2025 年 3 月 1 日

目 录

- 长江经济带各省市船舶靠港使用岸电工作进展
- 长江经济带港口岸电设施服务系统数据统计分析
- 长江经济带船舶靠港使用岸电数据统计分析

长江经济带各省市船舶靠港使用岸电工作进展

- ▶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补贴有关工作的通知》（交办规划函〔2025〕317号）规定，2023年以来已领取岸电改造补助资金的船舶，在2026年1月1日(含)后拆解完工的，可按《交通运输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补贴实施细则》规定申请报废更新补贴资金；在2025年12月31日(含)前拆解完工的，从报废更新补贴中扣除已领取的岸电改造补助资金金额。
- ▶ 为便于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与船舶受电设施改造工作相结合，长航局开放了全范围的“岸电改造进度查询”权限，长江经济带各级交通主管部门可在“岸电改造填报系统”中查询长江经济带所有受电设施改造船舶的改造情况。
- ▶ 2025年1-2月，岸电信息系统中各省市船舶使用非智能岸电桩用电未及时确认1636艘次，其中涉及江苏661艘次、浙江310艘次、湖北212艘次、安徽146艘次、四川104艘次、重庆86艘次、江西85艘次、云南30艘次、湖南2艘次。
- ▶ 据“长江经济带船舶岸电改造填报系统”查询，2021年-2024年，长江经济带11省市累计申请船舶受电设施改造17781艘次，填报完成改造任务17656艘次，其中浙江省62艘次未完成填报、安徽省42艘次未完成填报、重庆市17艘次未完成填报、湖北省4艘次未完成填报，请相关省市交通主管

部门督促企业完成改造进度填报。

- 2025年2月，长江干线检查重点船舶使用岸电情况4988艘次、行政处罚5件、处罚金额1万元；2025年，长江干线累计检查重点船舶使用岸电情况10728艘次、行政处罚7件、处罚金额1.7万元。

长江经济带港口岸电设施服务系统数据统计分析

2 月份无岸电设施改造升级。

截至 2025 年 2 月底，长江经济带共有 4730 个码头、11141 个泊位（具备岸电泊位数 10475）、9622 套岸电设备进行了在线信息填报（以上数据均为地方交通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数据），已填报的泊位岸电设施安装率 94.02%，岸电设备标准率 86.53%，接插件标准率 87.66%，2000 吨级及以上泊位岸电设施标准率为 100%。

长江经济带船舶靠港使用岸电数据统计分析

2025年2月，长江经济带11个省（市）运输船舶使用岸电6.6万余艘次、132.0万余小时、1372.3万余千瓦时，同比分别下降6%，增长51%、1%。2025年，长江经济带11省市船舶靠港累计使用岸电共14.2万余艘次、245.9万余小时、2858.0万余千瓦时，同比分别下降14%，增长26%、12%。（详见表1）

长三角上海市、浙江省、江苏省、安徽省，1-2月船舶靠港使用岸电共11.7万余艘次、200.3万余小时、2521.8万余千瓦时，同比分别下降18.2%，增长19.0%、11.3%。

2025年2月，长江干线船舶靠港使用岸电3.9万余艘次、67.9万余小时、701.4万余千瓦时，应用尽用率99.32%；2025年，长江干线船舶靠港累计使用岸电9.5万余艘次、148.1万余小时、1550.6万余千瓦时。（详见表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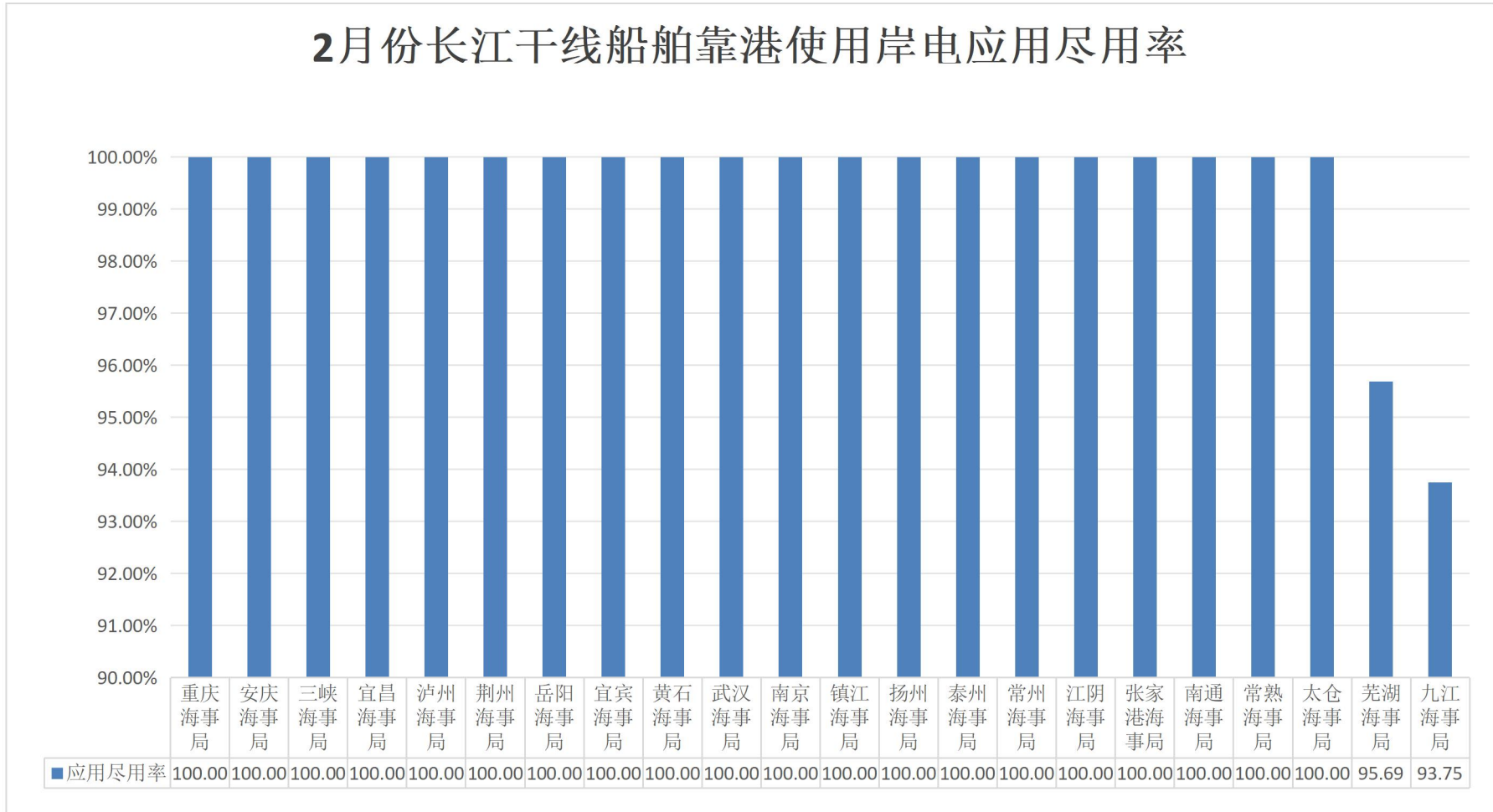
表 1:

长江经济带 2025 年 2 月份船舶靠港使用岸电数据

序号	省 (市)	使用岸电船舶艘次					使用岸电小时(小时)					使用岸电电量(kWh)				
		当月	环比	同比	当年 累计	累计 同比	当月	环比	同比	当年 累计	累计 同比	当月	环比	同比	当年 累计	累计 同比
1	上海市	3298	-41%	-52%	8918	-42%	69797	-4%	-33%	142262	-37%	3621964	-20%	-27%	8131604	-9%
2	浙江省	5831	14%	-50%	10965	-56%	145755	43%	-10%	247899	-24%	902599	-36%	-52%	2316321	-33%
3	江苏省	39614	-16%	12%	86819	-5%	778277	12%	90%	1474805	47%	6914149	-6%	40%	14289700	45%
4	安徽省	5050	1%	-9%	10067	-8%	72884	11%	10%	138423	8%	253145	11%	27%	480332	15%
5	江西省	2128	-34%	-29%	5335	-13%	36182	-1%	26%	72860	33%	33543	-10%	-22%	70664	-14%
6	湖南省	379	8%	-16%	729	-29%	17327	37%	194%	30005	134%	221276	67%	7%	353940	-28%
7	湖北省	6136	-4%	65%	12498	57%	119261	31%	116%	210472	95%	1007900	69%	63%	1604997	40%
8	重庆市	3072	7%	11%	5940	5%	59073	17%	46%	109661	23%	715366	31%	12%	1262848	9%
9	四川省	291	29%	30%	517	-27%	12898	25%	1243%	23214	657%	19158	26%	321%	34359	136%
10	贵州省	2	/	-98%	2	-99%	34	/	-97%	34	-98%	50	/	-97%	50	-98%
11	云南省	144	227%	-34%	188	-55%	8547	1326%	571%	9147	244%	33506	2388%	1%	34853	-31%
12	合计	65945	-13%	-6%	141978	-14%	1320035	16%	51%	2458782	26%	13722655	-8%	1%	28579667	12%

备注：本表自 2021 年 8 月开始统计。

表 2:



分送：国家发展改革委基础设施发展司，交通运输部综合规划司、水运局、海事局，上海、浙江、山东、江苏、安徽、河南、江西、湖北、湖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省（市）交通运输厅（委），国家电网公司营销部，中国船级社，交通运输部规划研究院、水运科学研究院，上海、浙江海事局，长江海事局、长江三峡通航管理局，江苏海事局，中远海运集团、招商局集团，局内运输处、安全处、通航处，局研究中心、监测中心。